

浙江省自然资源厅文件

浙自然资函〔2021〕50号

浙江省自然资源厅关于推动建立 驻镇村规划师制度的通知

各市、县（市、区）自然资源主管部门，省国土空间规划学会、省土地学会：

为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扎实推进“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落实自然资源部关于责任规划师制度有关部署，推动各地政府建立健全驻镇村规划师制度，有效解决基层规划人才短缺、技术力量薄弱的问题，切实提升全省乡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和村庄规划编制管理水平，强化国土空间规划在乡村振兴和美丽浙江建设中的重要引领作用，根据《中共浙江省委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建设并监督实施

的意见》要求，现就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

坚持“问题导向、试点先行、全域覆盖、全程服务”的基本原则，在全省范围内推行驻镇规划师、社区规划师和驻村规划志愿者制度，以乡镇（街道）为单位选聘驻镇村规划师，建立镇村规划联络员队伍，进一步推动规划专业人才下基层、进社区，提升国土空间规划设计水平和精细化治理能力。

二、工作职责

驻镇规划师是指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为加强国土空间规划管理，按照一定标准，通过选调选派、购买服务、志愿服务等多种形式聘请任职的国土空间规划设计和实施管理等方面的专业技术人员。

（一）聘任条件

驻镇规划师应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较强的专业技术能力、较好的人文素养和审美意识，具有在规划、建筑、环境艺术等相关方面的规划设计咨询机构、科研院校等组织任职五年以上经历。

驻镇规划师一般应具有规划、建筑及相关专业本科以上学历，并具有规划类工程师以上职称或注册资格；

驻镇规划师应乐于公共事务、善于沟通、甘于奉献，公平公正，认真严谨，踏实肯干，并能切实保证足够的驻镇服务工作时间，具体可结合当地国土空间规划设计情况，综合考虑基

层实际工作需求而定。

(二) 基本职责

驻镇规划师依据上位国土空间规划设计和相关技术规范等工作，为乡镇(街道)规划管理工作决策提供专业服务。

1. 专业咨询：驻镇规划师应全面了解、熟悉乡镇(街道)和周边区域的实际情况，建议列席相关工作会议，就乡镇(街道)和村庄的发展定位、规划思路、整体布局、产业发展、风貌塑造与实施策略等提出专业建议，参与规划评审和实施计划拟定。

2. 技术把控：驻镇规划师协助乡镇(街道)把控国土空间规划设计统筹和精细化管理的目标与原则，针对具体规划布局、规模控制、分区准入、边界管控、正负面清单制定和项目设计如城镇天际线、城镇色彩、建筑风格、街道界面、景观照明、慢行系统、公共环境艺术品、环境景观设施、户外广告等方面的控制引导要求提出专业建议。

3. 沟通协调：驻镇规划师应了解城乡社区居民和村民需求，掌握社情民意，形成专业意见，反馈现实情况，及时与县市规划管理等相关部门进行沟通协调，帮助乡镇(街道)解决规划设计编制和实施管理中存在的困难与问题，提出解决方案或建议。

4. 宣传服务：驻镇规划师协助乡镇(街道)进行国土空间规划政策宣传、解读规划成果、就规划设计相关问题答疑解惑

等，引导熟悉当地情况的乡贤、能人参与规划设计工作，不定期为乡镇(街道)规划专业管理人员进行业务培训与技术指导，提升地方管理水平。

(三) 有关要求

建议每个乡镇(街道)配备一名驻镇规划师，聘任采取双向选择方式，聘期一般三至五年。县区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会同乡镇(街道)组织驻镇规划师遴选工作，接受各方推荐，广纳贤才。鼓励各地建立规划师工作站，成立临时党组织，深化党建业务融合，积极探索扎根式、陪伴式、基地化服务模式，县区自然资源主管部门给予挂牌。

鼓励该驻镇规划师团队成员担任社区规划师、驻村规划志愿者开展驻点服务。镇村规划师服务时间达到约定要求，经考评合格的，由县区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和其所服务乡镇(街道)出具证明。驻镇规划师在镇村服务期间，依据《浙江省自然资源工程领域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学时登记细则(试行)》认定相应的继续教育学时。为保持公平公正，驻镇规划师及其所在单位在承接规划设计业务时要对其所服务的乡镇(街道)进行回避。

全省第一批百个村庄规划编制和实施监督省级试点(名单附后)所在乡镇的驻镇规划师由省厅组织选派，先行先试，相关差旅费用由所在单位负责报销。省级试点的驻镇规划师要通过实地调研、驻点服务等方式开展对口服务工作，协助指导所

服务的乡镇（街道）开展国土空间规划设计编制与实施、全域土地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工程、城乡更新行动等工作，结合美丽城镇建设、美丽乡村建设、城乡景观风貌整治提升、千年古城复兴行动、未来乡村建设等任务，提出专业的指导意见和建议，不断健全完善规划公共参与和实施保障机制，提高乡镇（街道）的规划建设水平。

三、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地应建立驻镇村规划师工作机制，完善聘任方式，健全财务制度，并明确相关待遇。各地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要高度重视、认真推动建立驻镇村规划师制度，会同各乡镇（街道）做好人员聘请、工作考核、动态管理等具体工作。各级行业协会（学会）要配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具体推进、指导和监督驻镇规划师制度实施。

（二）加强机制建设。各地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要建立健全与驻镇村规划师制度相适应的工作督查制度、管理考核办法、工作通报制度等，对驻镇规划师的日常工作进行统一、有效管理。定期考核驻镇规划师的工作成效，把国土空间规划设计编制和监督实施质量作为考核的重要内容，对表现优秀的，可进行一定形式的鼓励与奖励。省厅将驻镇规划师制度的执行情况作为对各地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年度考核的重要内容，对责任不落实、工作不到位、不能按时完成任务的实施问责并予以通报。

（三）加强示范引领。驻镇村规划师制度的推广，宜采取

试点先行的方式，不断总结完善，力争形成符合当地实际，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模式。定期组织学习与交流，加强互看、互比、互学，逐步在全省所有乡镇（街道）范围内进行推广，形成长效的乡镇规划管理服务机制与模式。

附件：浙江省第一批村庄规划编制和实施监督省级试点名单



附件

浙江省第一批村庄规划编制和实施监督省级试点名单

序号	所属行政区划		所属乡镇（街道）	项目包含村庄名称
	所属市	所属县（市、区）		
1	杭州市	西湖区	双浦镇	周富村、湖埠村、下杨村、灵山村、双灵村
2	杭州市	钱塘区	河庄街道	三联村
3	杭州市	萧山区	瓜沥镇	东方村
4	杭州市	余杭区	良渚街道	良渚村、荀山村、石桥村、纤石村、安溪村、杜城村、新港村、港南村
5	杭州市	临平区	东湖街道	李家桥村、泉漳村、姚家埭村
6	杭州市	富阳区	渔山乡	渔山乡、墅溪村
7	杭州市	临安区	清凉峰镇	杨溪、新峰、白果
8	杭州市	桐庐县	桐君街道	梅蓉村、濮家庄村
9	杭州市	建德市	寿昌镇	西华村、童家村、绿荷塘村
10	杭州市	淳安县	汾口镇	天林庄村、龙山村、西村村、栗园里村、横沿村、红星村、宋祁村
11	杭州市	淳安县	千岛湖镇	汪宅村
12	宁波市	江北区	洪塘街道	慈江村
13	宁波市	镇海区	澥浦镇	觉渡、沿山村
14	宁波市	鄞州区	云龙镇	顿岙村
15	宁波市	北仑区	大碶街道	杨岙村
16	宁波市	海曙区	洞桥镇	洞桥村

序号	所属行政区划		所属乡镇（街道）	项目包含村庄名称
	所属市	所属县（市、区）		
17	宁波市	奉化区	大堰镇	万竹村
18	宁波市	余姚市	阳明街道	方桥片（芝山、姚架桥、丰乐、西街、方桥村）
19	宁波市	慈溪市	匡堰镇	岗墩村
20	宁波市	象山县	涂茨镇	旭拱岙村
21	宁波市	象山县	茅洋乡	白岩下村
22	宁波市	宁海县	长街镇	西岙村
23	宁波市	宁海县	茶院乡	后坑李村
24	温州市	鹿城区	山福镇	夏嘉村
25	温州市	瓯海区	瞿溪街道	瞿源村
26	温州市	洞头区	东屏街道	金岙村
27	温州市	永嘉县	大若岩镇	上榴湾、下榴湾
28	温州市	苍南县	马站镇	兰山村
29	温州市	文成县	南田镇	武阳村
30	温州市	文成县	新南村	新南村
31	温州市	泰顺县	竹里畲族乡	何宅垟村
32	温州市	乐清市	清江镇	北塘村村
33	温州市	瑞安市	高楼镇	玉溪村
34	温州市	平阳县	鳌江镇	苏岭村
35	湖州市	吴兴区	妙西镇	妙山村

序号	所属行政区划		所属乡镇（街道）	项目包含村庄名称
	所属市	所属县（市、区）		
36	湖州市	吴兴区	织里镇	义皋村
37	湖州市	南浔区	南浔镇	神墩村、适溪村
38	湖州市	南浔区	练市镇	农兴村
39	湖州市	德清县	洛舍镇	东衡村
40	湖州市	德清县	阜溪街道	龙胜村
41	湖州市	长兴县	水口乡	顾渚村
42	湖州市	长兴县	水口乡	金山村
43	湖州市	安吉县	递铺街道	马家村
44	湖州市	安吉县	灵峰街道	碧门村
45	嘉兴市	桐乡市	石门镇	石门白马塘村、殷家漾村、周墅塘村、陆家庄村、春丽桥村、墅丰村、民丰村
46	嘉兴市	桐乡市	屠甸镇	海星村
47	嘉兴市	海宁市	周王庙镇	云龙村
48	嘉兴市	海宁市	黄湾镇	尖山村
49	嘉兴市	秀洲区	新塍镇	康和桥村
50	嘉兴市	嘉善县	干窑镇	长丰村
51	嘉兴市	嘉善县	大云镇	缪家村
52	嘉兴市	嘉善县	罗星街道	马家桥村
53	嘉兴市	平湖市	林埭镇	徐家埭村
54	嘉兴市	平湖市	新埭镇	鱼圻塘村

序号	所属行政区划		所属乡镇（街道）	项目包含村庄名称
	所属市	所属县（市、区）		
55	嘉兴市	海盐县	澉浦镇	六忠村
56	嘉兴市	海盐县	通元镇	丰义村
57	嘉兴市	南湖区	新丰镇	竹林村
58	绍兴市	柯桥区	漓渚镇	棠棣村
59	绍兴市	柯桥区	兰亭街道	张家葑村
60	绍兴市	上虞区	道墟街道	新屯南村
61	绍兴市	上虞区	陈溪乡	陈溪村、塔溪村、虹溪村、干溪村、太平山村、小陈岙村、陈家岙村、夏家岙村
62	绍兴市	上虞区	梁湖街道	新花浦村
63	绍兴市	诸暨市	次坞镇	溪埭村
64	绍兴市	诸暨市	应店街镇	巽坞村
65	绍兴市	嵊州市	长乐镇	南山湖村
66	绍兴市	嵊州市	贵门乡	雅安村
67	绍兴市	嵊州市	石璜镇	白雁坑村
68	绍兴市	新昌县	东茗乡	后岱山村
69	绍兴市	新昌县	澄潭街道	棠村
70	绍兴市	越城区	陶堰街道	泾口村
71	绍兴市	越城区	孙端街道	榆林村
72	金华市	婺城区	白龙桥镇	下窑村
73	金华市	金义新区	多湖街道	垄窑村、下叶村

序号	所属行政区划		所属乡镇（街道）	项目包含村庄名称
	所属市	所属县（市、区）		
74	金华市	开发区	汤溪镇	越溪白鹤村
75	金华市	兰溪市	上华街道	上华村
76	金华市	东阳市	城东街道	棠卢村
77	金华市	义乌市	赤岸镇	尚阳村
78	金华市	永康市	石柱镇	厚莘村
79	金华市	浦江县	岩头镇	礼张行政村
80	金华市	武义县	王宅镇	马府下村
81	金华市	磐安县	尖山镇	乌石村
82	衢州市	柯城区	石梁镇	中央方、梅山、荞麦坞、静岩、麻蓬
83	衢州市	柯城区	九华乡	上宅村
84	衢州市	衢江区	云溪乡	富西村
85	衢州市	衢江区	廿里镇	赤柯山村
86	衢州市	龙游县	罗家乡	荷村村
87	衢州市	龙游县	龙洲街道	官潭村
88	衢州市	江山市	贺村镇	山底村
89	衢州市	江山市	峡口镇	王村村
90	衢州市	江山市	峡口镇	枫石村
91	衢州市	开化县	杨林镇	杨林村
92	衢州市	开化县	长虹乡	桃源村

序号	所属行政区划		所属乡镇（街道）	项目包含村庄名称
	所属市	所属县（市、区）		
93	衢州市	常山县	招贤镇	象湖村
94	衢州市	常山县	同弓乡	同心村
95	舟山市	定海区	环南街道	盘峙村
96	舟山市	普陀区	朱家尖街道	白沙港村
97	舟山市	岱山县	高亭镇	枫树村
98	舟山市	嵊泗县	黄龙乡	大岙村
99	台州市	温岭市	松门镇	横门村
100	台州市	温岭市	坞根镇	花溪村
101	台州市	温岭市	大溪镇	翁岙村
102	台州市	椒江区	下陈街道	杨家村
103	台州市	仙居县	横溪镇	垟庄村
104	台州市	玉环市	芦浦镇	芦北村
105	台州市	玉环市	沙门镇	岳鑫村
106	台州市	临海市	江南街道	立新村
107	台州市	路桥区	蓬街镇	镇东村
108	台州市	三门县	珠岙镇	云涧村
109	丽水市	莲都区	碧湖镇	大陈村
110	丽水市	龙泉市	兰巨乡	石玄湖村
111	丽水市	龙泉市	住龙镇	红星村

序号	所属行政区划		所属乡镇（街道）	项目包含村庄名称
	所属市	所属县（市、区）		
112	丽水市	青田县	方山乡	龙现村
113	丽水市	云和县	崇头镇	黄家畚村
114	丽水市	庆元县	竹口镇	黄坛村
115	丽水市	缙云县	新建镇	笕川村
116	丽水市	遂昌县	金竹镇	王川村
117	丽水市	松阳县	大东坝镇	蔡宅行政村（蔡宅、南山下、三节桥、包处坑、牛栏湾、横路下、对门山、仓源头）
118	丽水市	景宁畲族自治县	大均乡	伏叶村